

证券代码：688739

证券简称：成大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8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独立董事离任情况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独立董事陈克兢先生、刘晓辉先生、张克坚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上述人员自2020年3月履职以来，连续任职已满六年，根据相关规定及任期安排申请离任。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三位独立董事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其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中担任的相应职务。本次辞职自新任独立董事补选完成之日起生效，辞职生效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克兢先生、张克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刘晓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0,000股。

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陈克兢	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	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	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满六年	否	否
刘晓辉	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	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	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满六年	否	否
张克坚	独立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	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满六年	否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陈克兢先生、刘晓辉先生、张克坚先生三位独立董事的辞任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总人数比例低于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辞任申请自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陈克兢先生、刘晓辉先生、张克坚先生将继续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忠实履行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职责，保障董事会规范有序、平稳连续运作。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尽快启动并有序推进新任独立董事的提名、选举等相关工作。

陈克兢先生、刘晓辉先生、张克坚先生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公司治理完善、规范运营及高质量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三位独立董事任期内的积极贡献，致以最诚挚的谢意！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